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金門縣政府 函

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226巷4弄22號4樓

地址：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陳宗立  
電話：082-318823#62314  
傳真：082-322512  
電子信箱：yd5050@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21日

發文字號：府建管字第11100331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函轉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訂於111年5月5日至17日會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內政部營建署分區辦理「石綿危害預防研討會」，敬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依內政部營建署111年4月18日營署建管字第1111080317號函辦理（原函影附）。

正本：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金門縣辦事處、金門縣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金門縣金城鎮公所、金門縣金湖鎮公所、金門縣金沙鎮公所、金門縣金寧鄉公所、金門縣烈嶼鄉公所、本府工務處

副本：本府建設處

# 縣長楊鎮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陳宥翔

聯絡電話：02-87712697

電子郵件：yuh@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金門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8日

發文字號：營署建管字第11110803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1081910\_1111080317\_111D2013240-01.pdf、  
1111081910\_1111080317\_111D2013241-01.pdf)

主旨：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訂於111年5月5日至17日會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本署分區辦理「石綿危害預防研討會」，敬請協助轉知所轄事業單位或所屬機關、會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11年4月6日勞職衛2字第1111019812號書函（如附件）辦理。
- 二、為因應既有含石綿材料（或建材）之拆除及清除處理所衍生之危害，透過跨機關合作辦理旨皆研討會，強化事業單位對石綿危害、安全衛生防護與廢棄物清除處理措施之認知，以維護工作者健康及降低國人石綿暴露風險。
- 三、課程及報名等相關資訊如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11年4月6日函附件，請轉知所屬及相關建管、都市發展、營建、室內裝修、建築及清除處理業者踴躍報名參加，如有報名相關問題，請洽執行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

電子文  
騎



建設處 111/04/18 15:16



1110033178

有附件

會楊先生；電話：03-5751006轉20。每場次全程參與者，  
將依身分別核發在職教育訓練時數證明或登錄公務人員終  
身學習時數，計3小時，名額有限，額滿為止。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  
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臺灣  
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桃園市辦事處)、臺灣區綜  
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新竹縣辦事處)、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新竹市辦事  
處)、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中市一辦事處)、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高市二辦事處)、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桃園市室內  
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室內設計裝  
修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  
修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土木包工商業同  
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桃園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土木包工商業同業、  
新竹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臺中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直轄市土木包  
工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行  
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處、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本署建築管理組

電 2022/04/18 文  
交 15:06:24 章

公會  
交換  
章



檔 號：

保存年限：

##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函

地址：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1樓

承辦人：侯昱辰

電話：02-89956666#8212

傳真：02-89956665

電子信箱：alvinhou@osha.gov.tw

受文者：內政部營建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6日

發文字號：勞職衛2字第11110198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ATTCH1)

主旨：本署訂於111年5月5日至17日，會同內政部營建署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分區辦理「石綿危害預防研討會」，敬請協助轉知所屬機關或所轄事業單位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因應既有含石綿材料（或建材）之拆除及清除處理所衍生之危害，透過跨機關合作辦理旨揭研討會，強化事業單位對石綿危害、安全衛生防護與廢棄物清除處理措施之認知，以維護工作者健康及降低國人石綿暴露風險。
- 二、課程及報名等相關資訊如附件，如有報名相關問題，請洽執行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楊先生；電話：03-5751006轉20。每場次全程參與者，將依身分別核發在職教育訓練時數證明或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計3小時，名額有限，額滿為止。

正本：經濟部、衛生福利部、國防部、教育部、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臺中市勞動檢查處、臺南市職安健康處、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副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含附件)、內政部營建署(含附件)、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含附件)、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處(含附件)、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衛生健康組(含附件)

電 2022/04/06 文  
交 10:51:17 章

建築管理組



# 111 年度石綿危害預防研討會簡章

## 壹、目的

石綿係纖維狀水合矽酸鹽礦之總稱，其用途包括水泥製品、耐磨製品與絕緣製品及紡織製品等，因具有防火、絕緣、耐熱、耐磨損、耐酸鹼、耐腐蝕、耐高張力、纖維柔軟、可撓性及可紡性等特性，所以被廣泛使用。惟石綿已經被國際癌症研究中心（IARC）列為一級致癌物，長期暴露於石綿會導致肺癌、喉癌、卵巢癌及間皮瘤、石綿肺（肺纖維化）、胸膜斑、胸膜增厚及胸腔積液等，石綿之健康危害往往是暴露後數十年才發生，為因應既有含石綿材料（或建材）之拆除及清除處理危害預防，強化事業單位對石綿危害之認知，並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防護措施，以維護工作者健康及降低國人石綿暴露風險，爰辦理本研討會。

##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內政部營建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執行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

## 參、參加對象

建築及營造相關產業、室內裝修工程、廢棄物清除、處理業或一般事業單位等涉及含石綿材料(或建材)拆除之業者、現場業務主管、安衛主管、安衛人員或對石綿危害預防課程有興趣的人員。

## 肆、場次與名額（每場次 40 位名額，額滿為止）

日期	地點	地址
【新竹/下午場】 111 年 5 月 5 日（四）	竹科管理局尼尼生活館 第一會議室	新竹市新安路 2-1 號 (鄰近科管局，附設收費停車場)
【臺中/上午場】 111 年 5 月 6 日（五）	工安協會附設台中職訓 中心忠明 10 號教室	台中市南區忠明南路 758 號 3 樓 (鄰近五權火車站)
【高雄/上午場】 111 年 5 月 12 日（四）	工安協會附設高雄職訓 中心第一教室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88 號 4 樓(鄰近捷運美麗島站)
【桃園/上午場】 111 年 5 月 17 日（二）	工安協會附設中壢職訓 中心第五教室	桃園市中壢區中央東路 88 號 19 樓之 3(鄰近中壢火車站)

### 伍、課程安排

時間	主題	主講機關
08:45 ~09:00【上午場】 13:15 ~13:30【下午場】	報到	
09:00 ~10:00【上午場】 13:30 ~14:30【下午場】	含石綿材料拆除作業危害預防 (含呼吸防護)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10:00 ~11:00【上午場】 14:30 ~15:30【下午場】	含石綿材料拆除作業危害預防 (墜落危害預防)	
11:00 ~11:10【上午場】 15:30 ~15:40【下午場】	休息	
11:10 ~11:30【上午場】 15:40 ~16:00【下午場】	石綿之健康危害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11:30 ~11:50【上午場】 16:00 ~16:20【下午場】	含石綿建築物拆除施工管理	內政部營建署
11:50 ~12:10【上午場】 16:20 ~16:40【下午場】	石綿廢棄物清除處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廢棄物管理處
12:10 ~【上午場】 16:40 ~【下午場】	賦歸	

### 陸、相關注意事項及說明

- 一、費用及報名方式：免費，一律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reurl.cc/pW0vql>，每場次報名時間截至辦理時間前五日或額滿為止。
- 二、全程參加本宣導會者，將提供一般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時數證明或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計3小時。
- 三、為維持健康管理，現場除量測體溫與置備酒精主動進行消毒外，與會者一律須佩戴口罩（請自備）。另有呼吸道症狀、發燒者（額溫達37.5度）應避免參加。
- 四、完成線上報名者，將提供講義及餐點。另為響應節能減碳、愛護地球，現場不提供紙杯，請自行自備環保杯。
- 五、聯絡人：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 楊先生；電話：03-5751006轉20，E-mail：[fqyang@mail.isha.org.tw](mailto:fqyang@mail.isha.org.tw)。